受理日期:	」 鼓勵	大業勞	工受例	雇特定	行業		<b>要點</b>  案編號		青書				
姓 名	7 1	身	分證統一	一編號		IL.	不為	出生	年月日	日 年	月	日	
居住地址	Ł							-	(上工)	年	月	日	
聯絡電話	N V V V								期		· 		
勞工資格	▶□失業期間込												
身 分 另(可複選	□獨力負擔家計者 □中高齡者 □身心障礙者 □原住民 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 □長期失業者 □家暴及性侵被害人 □更生受保護人 □二度就業婦女 □大陸地區配偶 □外籍配偶 □無特定身分										分		
現職單位	名稱: 統一編號:							(必填欄位)					
檢附文作	□1. 津貼申言 □3. 勞工本/ □5. 國民身分 (如未變更身 項文件。但	人名義之國 分證影本或 分證或居	國內金融 戈有效期 留證明文	間居留: 件及勞工	證明文 - 匯款帕	影本 [ .件影本	]4. 同。 。 导於第	2次以往	查詢勞 复之申言	保資料	附第 3	至	
申請期間與金額	1年月	日至_	年	月日	(第	_個月),	申請	金額新	臺幣			元	
		日至_				_個月),						元	
	3年月			月日	(第	_個月),	申請	金額新	臺幣		<u> </u>	_元	
申請期間出勤情形	月份	毎 日	期 間出 勤			請假	青況			平均4		匚時	
	第個月	時	日	假	日	假_	日	假	日	□以上		人下	
	第個月	時	日	假	日	假	日	假	日	□以上	L	人下	
	第個月	時	日	假_	日	假_	日	假	日	□以上	<u> </u>	ス下	
切 結 簽 章	1.本人非為層 2.本人未。 3.本人上。 3.本一時期 4.同一所 5.以上所 申請人簽章	三職於現職 三守「鼓屬 三領取政實,	單位, 5 5 5 5 5 5 5 6 8 8 8 8 8 8 8 8 8 8 8 8	或已於3 工受僱4 他相同作	見職事 寺定行 之	業 單位 業 作業 業 就業 促達 法律責何	· 同 點 相 明 ·	負責人相關規	之事業定。			l 年	
	1 7 7 7 7		(由公)	立就業月	B 務機:	構填寫)		,					
	(申請人之各	項津貼申						路就業月	服務系統	統各項查	核資料	—— 斗)	
	□失業勞工名		•	• •		. ,	, -						
	□於同-	□於同一雇主連續就業滿 30 日。											
	□平均每週工作時間達 35 小時以上。 □未達原因:												
審核意見	<ul><li>□已依法參加就業保險或職業災害保險。</li><li>□不符合申請條件,原因:</li><li>□</li></ul>												
				a- au.									
	經審核合格村	•		<b>臺幣</b>				元 					
	承辦人員(京	犹業中心)	:		単位3	主管(就	记業 中	ご):					

業務主管:

民

機構主管:

月

日

國

承辦人員:

## 領據

兹領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〇〇〇分署 年 月 日至 年

月 日(第 次)「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行業作業要點」津貼款項 計新臺幣 萬 仟元整。

領取人: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:

日常居住處所地址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給付方式(請勾選一

項

## ………請中心將申請人之存簿封面影本浮貼於此處………

- ※一、金融機構(不包含郵局)及分支機構名稱請完整填寫,存簿之總代號、分支代號 及帳號,請分別由左至右填寫完整,位數不足者,不需補零。
  - 二、郵政存簿儲金局號及帳號(均含檢號)不足7位者,請在左邊補零。
  - 三、所檢附金融機構或郵局之存簿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,帳戶姓名須與勞保局加保資料相符,以免無法入帳。
- 1、□匯入申請人在金融機構之存簿帳戶:金融機構名稱:\_\_\_\_\_銀行(庫局)\_\_\_\_分行(支庫局)

2、□匯入申請人在郵局之存簿帳戶

局號: